关于“5+3”一体化培养学生更改学制的承诺书

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5+3”一体化医学人才培养工作的若干意见》（教高[2017]4号）：“5+3”一体化培养即5年本科阶段合格者直接进入本校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养有机衔接的3年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阶段，实施一体化人才培养。

“5+3”一体化培养学生因出国、考研、就业等，要求在第五学年结束时提前毕业者，应在第四学年春夏学期结束前主动提交学制修改申请等材料并进入本科毕业就业程序。申请放弃的学生将不再享有5年制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同时也无法再次进入“5+3”一体化培养。对于第五年主动申请毕业（分流）的学生，其临床见习、实习及考核均按原定计划进行。

浙江大学医学院

**承诺书**

我已仔细阅读并知晓，承诺自愿申请退出“5+3”一体化培养，转为五年制本科毕业（需符合本科毕业要求）。

本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